

证券代码：300261

证券简称：雅本化学

公告编号：2016-091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雅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本投资”）的通知，雅本投资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雅本投资已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包头雅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5】691 号）（“包头雅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雅本投资曾用名），获准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

其中，雅本投资已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可交换公司债券一期的发行，存续期限为 2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本次系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二期，存续期限为 2 年，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

雅本投资目前持有本公司 229,928,061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82%。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7 日